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3名。公司控股股东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名易兴先生、邓辉先生、唐丽雯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段卫忠先生、陈斌先生、湛忠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段卫忠先生、陈斌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湛忠灿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

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采用累计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向第九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易兴，男，1986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4年6月至2017年7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综合管理部科员；2017年7月至2021年3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综合管理部科长；2021年3月至2022年8月任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科协主席、综合管理部副部长；2022年8月至2025年3月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5年3月至今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邓辉，男，197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2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力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湖南帝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22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25年1月至今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

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唐丽雯，女，1990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13年8月至2017年9月任湖南华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8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岳阳艺间画屋兼株洲空白纸美学工作室人事行政总监；2022年7月至2022年11月任湖南上派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部主管；2022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人事专员；2024年4月至今任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丽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岳阳观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段卫忠，男，1969年5月出生，律师，硕士学历。1991年1月至1996年2月任湖南省区域地质调查所助理工程师；1996年3月至1998年5月任湖南祈安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8年5月至2005年5月任湖南嘉华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05年5月至2010年5月湖南一星律师事务所岳阳分所副主任；2010年5月至2022年12月任湖南滴招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2年12月至今任湖南滴招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兼任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卫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斌，男，1964 年 9 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畜禽遗传改良湖南省重点实验室主任。现任湖南农业大学教授，湖南农业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养猪分会常务理事、动物遗传育种分会理事及信息技术分会理事，湖南省畜牧兽医学会常务理事，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湛忠灿，男，1973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岳阳师范学院（湖南理工学院）讲师，财会教研室主任；200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湖南理工学院副教授；2017 年 12 至今任湖南理工学院教授，会计专业硕士教育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湛忠灿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不存在《公

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